

证券代码：873474

证券简称：创健医疗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江苏创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江苏创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召开了专门会议进行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对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交易价格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对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确认。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是依据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战略需求而定的，有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三、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公司结合 2024 年及以前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交易价格均

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四、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综合分析考虑公司所处的行业、地域、同等规模企业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相关人员的履职表现拟定的，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中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五、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江苏创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姜黎威、吴至诚、袁涛
2025 年 3 月 28 日